

表 1-通報表

澎湖縣政府 公開徵選 臨時人員通報表			
資料	求才內容	工作條件	應徵方式
<p>※發布單位：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</p> <p>※機關名稱： 澎湖縣政府 衛生局</p> <p>填寫人： 黃昀莉</p> <p>填寫人電話： 06-9272162 轉 132</p> <p>Email： 略</p> <p>※發布日期： 109 年 11 月 19 日 (四)</p>	<p>名額： 澎湖縣「遠距醫療 門診試辦計畫」護 理師 1 。</p> <p>職務說明/工作內容： ◎ 辦理與執行「遠 距醫療門診試辦 計畫」及業務相 關事宜。 ◎ 其他臨時交辦之 事務。</p> <p>工作地址： 望安鄉將軍衛生所： 澎湖縣望安鄉將軍 村 12 鄰將軍澳 1 之 3 號。</p> <p>薪資、工作時間： 1. 月薪新臺幣 4 萬 3,624 元，上班時 間為周一至周五 上午 8 時至 12 時 下午 1 時 30 分至 5 時 30 分。 2. 因計畫需求， 請配合臨時加班。</p>	<p>性別： 不限</p> <p>徵才條件： 1. 學歷：專科（含）以上護 理科系畢業者，須具護理 師證書。 2. 熟諳電腦文書處理及溝通 協調能力者尤佳。</p> <p>甄選方式： 1. 資格審查及通知面試方 式：由本府衛生局受理報 名後，辦理資格審查，審 查通過者通知參加面試， 未能於通知時間參加面試 者，視同放棄，不得異議。 2. 面試地點：澎湖縣馬公 市中正路 115 號(衛生局)。 3. 面試：甄試委員對參加 面試之人員進行面談。 4. 書面審查(30%)加面試 (70%)排名擇優排序，總成 績未達 75 分者不予錄取。 5. 錄取者先以電話通知。</p> <p>聘用期間： 採一年一聘制，期滿視經費 編列情形再行研議續聘。</p>	<p>報名手續： 請於 109 年 12 月 11 日(一)下午 5 時前，將(1)報名表、(2)應 徵履歷表(含自傳)、(3)身分 證正反面影本、(4)最高學歷 畢業證書正反面影本、(5)護 理師證書正反面影本、(6)相 關工作經歷及訓練文件影本 (7)切結書等資料，以郵寄 (以郵戳為憑)或親送方式至 澎湖縣政府衛生局醫政科黃 小姐(澎湖縣馬公市中正路 115 號)報名，逾期恕不受理。</p> <p>聯絡方式： 上班時間電洽或親自至本縣衛生 局醫政科 聯絡電話： 06-9272162 分機 132 黃小姐</p> <p>*備註： 1. 報名資料恕不退件。 2. 以郵寄方式應徵者，請務必 於公告截止日期的下班前來電 確認是否收到報名文件。</p>